

襄阳政法史

(1948.10—2003.6)

政协襄樊市襄阳区委文史委员会
中共襄樊市襄阳区委政法委员会

合编

襄 阳 政 法 史

(1948.10——2003.6)

政协襄樊市襄阳区委文史委员会
中共襄樊市襄阳区委政法委员会 合编

《襄阳政法史》征集出版委员会

主任	任光智	区委副书记、区政协主席、党组书记
副主任	易军	区委常委、区政法委书记兼区公安分局党委书记、局长
	黄莉云	区政协副主席、党组副书记
	郭长胜	区政协副主席、党组成员
委员	汤保银	区政协秘书长、党组成员
	段襄侨	区政协常委、区政法委副书记
	常旭	区政协文史委员会主任
	李知全	区公安分局政委、党委副书记
	叶先国	区检察院党组书记、代理检察长
	吴传虎	区法院党组书记、院长
	王万强	区司法局党组书记
	鄢富亮	区政协常委、区民政局党组书记、局长

《襄阳政法史》编辑委员会

主任	郭长胜	区政协副主席、党组成员
副主任	段襄侨	区政协常委、区政法委副书记
	常旭	区政协文史委员会主任
委员	陈爱国	区政法委纪检组长
	蔡坤	区政协常委、区公安分局党委副书记、副局长
	李乃富	区政协委员、区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
	程玉志	区政协委员、区法院党组成员、副院长
	戴福全	区司法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黄建国	区民政局党组成员、纪检组长
	袁付合	区检察院正科级检察员

终审	任光智	易军	郭长胜
主编	常旭		
编辑校对	袁付合	谢国田	蒋德育 李万军 安国斌
	马根祥	李保林	胡学斌 胡奇峰 周玉坤
	张焰	朱德理	周桂荣 徐坤 邓伯阳
	卢明贵	裴海波	谢伟 徐清波

序

在全区政法部门的大力支持下，经过广大编辑人员两年的艰辛努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和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诞生五十四周年之际，《襄阳政法史》今天终于和广大读者见面了。这是全区人民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喜事，是向节日献上的一份厚礼。我对此甚感欣慰，乐为其序！

襄阳，是一个享誉海内外的历史文化名城。她曾以隐居过“卧龙”诸葛亮，养育过诗人孟浩然、皮日休等一大批风流俊才、骚人墨客而辉煌华夏文明史。在这块物华天宝、人文荟萃之地，还走出过汉代高士庞德公、唐代诗人张继、宋代书法家米芾、清代白莲教首领王聪儿等许多杰人志士。

襄阳，也是历代兵家必争之地。历史上，襄阳曾以她独特的地理位置，便利的水陆交通，被誉为“七省通衢”，成为历代兵家必争之地。特别是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襄阳这片热土是中国共产党在鄂西北地区的重要革命根据地，曾留下肖楚女、李先念等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的战斗足迹。在这块红色的土地上，先后发生战斗 150 多次，襄阳军民并肩合演了一幕幕悲怆壮烈的史剧，有 1000 多仁人志士为国捐躯尽忠，无名英烈不计其数。曾几何时，襄阳大地到处摆过抗击日本侵略者的战场，挖过埋葬蒋家王朝走卒的坟墓。

诸葛大名垂神州，襄阳政法更风流。建国初期，襄阳政法各单位做到边建设边工作，政法干警积极投身到襄阳的镇压反革命、土地改革、“三反”、“五反”和社会主义改造和建设等运动中，为新生的人民政权的建立和巩固做出了巨大贡献；十年文化大革命期间，在彻底砸烂“公、检、法”口号煽动下，特别是在 1967 年上海“一月风暴”席卷而来时，襄阳的政法单位也未免蒙难，政法各单位几乎陷入瘫痪状态，但襄阳的政法干警仍能想尽千方百计，克服千难万险，在平凡的岗位上做力所能及的工作，发挥着力所能及的作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的胜利召开，犹如春风化雨，滋润着襄阳政法干警的心田，使他们合着祖国前进的节拍，踏着时代进军的鼓点，积极投身到襄阳的改革、稳定和发展事业中，投身到全面小康襄阳的建设中，涌现出一大批各级各类的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他们在平凡的岗位上做出了不平凡的事迹，是政法干警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杰出代表；他们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观念、废寝忘食的工作态度、舍生忘我的斗争精神、克己奉公的思想境界，是时代精神的具体体现，永远值得我们学习和借鉴！

历经艰辛为写史，广征博采终成书。《襄阳政法史》征编工作是一项系统工程。2001年初，襄阳县政协六届委员会根据政协委员提案要求就把它纳入了政协工作的重要议事日程；2002 年元月，襄阳区政协一届委员会成立后，就成立了《襄阳政法史》征集出版委员会和编辑委员会，政法各单位也相应成立了领导专班和工作专班，开始了《襄阳政法史》资料的征集工作。在《襄阳政法史》资料征集和编辑过程中，主要由区政协文史委员会牵头，负责政法史料的征集、整理和编辑工作，区委政法委员会做了大量的协调工作，区公安局、区检察

院、区法院、区司法局、区民政局等单位大力支持和协助，广大编辑人员针对政法资料征集时间跨度长、征集内容多，而建国初期档案资料残缺不全的实际，牺牲了大量的星期天、节假日的休息时间，加班加点，抗严寒，战酷暑，翻资料，查档案，打电话，发信件，广征博采。经过广大编辑人员两年的艰辛努力，《襄阳政法史》终于出版问世。在此，我向支持《襄阳政法史》征编工作的广大干警、向为《襄阳政法史》征编工作付出艰辛劳动的广大编辑人员致以最崇高的敬意和最衷心的感谢！

鉴往可以知今，读史可以明志。我们编纂《襄阳政法史》的初衷，一是展现襄阳政法六个单位，在中共襄阳县委、襄阳区委正确领导下，诞生、发展和壮大的光辉历程；二是褒扬广大政法干警认真履行职能，在襄阳的革命、建设、改革、稳定和发展中做出的丰功伟绩，讴歌政法战线的英模人物；三是发挥史志的“存史、资政、团结、育人”作用。《襄阳政法史》在展现各单位发展史的同时，还收录了不同时期的人物回忆录、各个时期的立功受奖人员及其先进事迹，收录了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和各个战线的规章、制度和要求，政策性、规范性、专业性、针对性很强，是政法干警学习专业知识的必读资料，是政法各单位开展岗位练兵的必备资料；四是实事求是地反映半个多世纪来，襄阳政法各单位曲折的发展史。纵观襄阳政法史，我们不难看到，襄阳政法史是一部曲折的发展史。襄阳政法各单位在曲折中前进，在前进中开拓，在开拓中前进。“历史像一面镜子，从过去照见现在；历史也像一条长河，可以显示时代发展的来龙去脉。”以史为鉴可以知兴衰，以人为鉴可以知得失，以法为鉴可以知规则。学习和了解襄阳政法史，可以帮助从事政法工作的同志，吸取历史的经验和教训，了解昨天，把握今天，以史为鉴，开创未来，把新世纪的政法工作搞得更加有声有色，充分发挥在襄阳的改革开放、经济建设和全面小康建设中的保驾护航作用。

数风流人物，还看襄阳今朝！我坚信，有中共襄阳区委的正确领导，有全区广大政法干警和社会各界人士的大力支持，襄阳区的全面小康建设目标一定能够早日实现！襄阳的明天一定会更加美好！

中共襄阳区委副书记、区政协主席

任克智

2003年9月29日

凡例

一、《襄阳政法史》的编纂工作遵循了四个原则：一是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宪法、法律、法规为依据；二是高举爱国主义旗帜，史料的征编有利于爱国统一战线的巩固和发展；三是恪守实事求是的原则，以史实说话；四是注意发挥以史为鉴的作用，发挥史料的“存史、资政、团结、育人”的作用。全书通篇体现了党的四项基本原则和爱国主义精神，是党的统一战线工作的结晶。

二、编章结构。因为政法六家都是相对独立的单位，所以，编写时分六编分别叙述。第一编为襄阳政法委史，第二编为襄阳公安史，第三编为襄阳检察史，第四编为襄阳法院史，第五编为襄阳司法史，第六编为襄阳民政史。每编又分单位综述、内设机构、派出机构、峥嵘岁月、群英谱、历任领导成员简历、大事记、文献辑要等若干节，视各单位情况而定，每节又分若干项叙述。

三、史书体例。本书采取述、忆、录、记、表、照片等多种形式叙史，横排纵叙，是一部比较全面、比较系统记载襄阳政法工作的历史资料。

四、编写方法。本书采取略古详今的写法。从纵向讲，有的单位简要记叙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的清朝末期、民国时期单位机构的演变情况，但重点是祥细记叙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政权机构的设置及其演变情况；从横向讲，重点讲叙本单位的机构增减、职能增减和转变情况，但同时又对政法六个单位之间的职能转移情况进行了叙述。

五、收编时间。上限时间根据各单位具体情况而定，一般以单位（含其前身）成立时间为准，下限时间截止2003年6月。具体六编的上、下限时间分别为：第一编，襄阳政法委史（1957.1—2003.6）；第二编，襄阳公安史（1948.10—2003.6）；第三编，襄阳检察史（1951.7—2003.6）；第四编，襄阳法院史（1949.7—2003.6）；第五编，襄阳司法史（1980.12—2003.6）；第六编，襄阳民政史（1949.4—2003.6）。从襄阳县划出的政法各单位的派出机构的下限时间为该机构划出的当月。

六、收编范围。

（一）机构的收编范围。主要收编常设机构，上至各委、院、局（含其前身），下至内设机构、直属机构及其派出机构。

（二）人物的收编范围。收编各委、院、局（含其前身）领导成员，内设机构、直属机构、派出机构的正副职领导。

（三）人物简历的收编范围。收编各委、院、局（含其前身）任实职的领导班子成员的简历。党政正职以任职时间先后为序依次排列，党委（组）书记与行政领导分设，并且是同时任职的，党委（组）书记排在行政领导之前。领导班子成员副职也以任职时间先后为序排列，同时任职的，党委（组）副书记排在党委（组）委员（成员）之前。原为各委、院、局领导

成员，新调单位后，按在新单位本人任职时间与其他成员任职时间比较，依次排列。

(四) 在峥嵘岁月中，主要收录了个人回忆录，以及部分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典型事迹。

(五) 在群英谱中，主要收录了县区级以上（含县区级）表彰的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简要情况。

(六) 在大事记中，主要收录了各单位（含其前身）成立至2003年6月期间本单位、本系统发生的大事要事。

(七) 在文献辑要中，主要收录了上级党委、政府及业务主管单位下发的重要文件，以及部分党中央、国务院领导的讲话（摘要）。

七、本书所用数字，除行文、序词用汉字表达外，一般用阿拉伯数字著录。

八、本书文体，用记叙体、语体文，力求言简意赅。

九、本书中的人物简历，特别是建国初期的南下干部的任职简历，因调出本单位时间太久，加之各单位早期的人事档案资料保管不齐，有的任职文件很难查找，如有出入，以组织人事部门的人事档案为准。



图为《襄阳政法史》征集出版委员会成员合影。从左至右分别为：常旭、程玉志、王万强、鄢富亮、叶先国、黄莉云、任光智、易军、郭长胜、段襄侨、李知全、汤保银。

图为《襄阳政法史》编辑委员会成员合影。从左至右分别为：戴福全、程玉志、陈爱国、李乃富、段襄侨、郭长胜、蔡坤、黄建国、常旭、袁付合。



图为《襄阳政法史》编辑人员合影。从左至右前排为：蒋德育、张焰、谢国田、袁付合、常旭、李保林、胡奇峰、周桂荣；后排为胡学斌、徐清波、谢伟、裴海波、朱德理、周玉坤、邓伯阳。



图为襄樊市公安局襄阳区分局办公大楼。



图为省公安厅副厅长赵志飞（右二）、市公安局局长柳维志（左一）、区委副书记、区政协主席任光智（左二），在公安局听取工作汇报。



2002年11月2日，区委召开侦破6·17杀人案庆功暨表彰大会，市、区有关领导参加了会议。主席台就座领导从左至右分别为：区政协副主席黄莉云、区委副书记罗华锋、区委副书记、政协主席任光智、市公安局局长柳维志、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姚仁安、区长王代全、区人大主任林太学、市公安局副局长杨建强、区人大常委、政法书记兼公安局长易军等。



图为省交警总队队长张广宏(右)在市公安局副局长郑双根(左)的陪同下,参观区交警大队办公楼的情景。



图为市公安局副局长郑双根(右三)、区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公安局长易军(右二),就如何搞好与周边县市公路治安工作开展调研。



图为平顶山市公安交警支队向县交警二中队送锦旗的情景。



图为2002年,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姚仁安(右一)在区公安分局副局长蔡坤(左)的陪同下,到我区检查内部单位防范工作。



图为省公安厅交警总队政委王宪洪(中)、市交警支队政委张继武(右)、区公安分局副局长许峰(左)参加交警队三项教育动员大会情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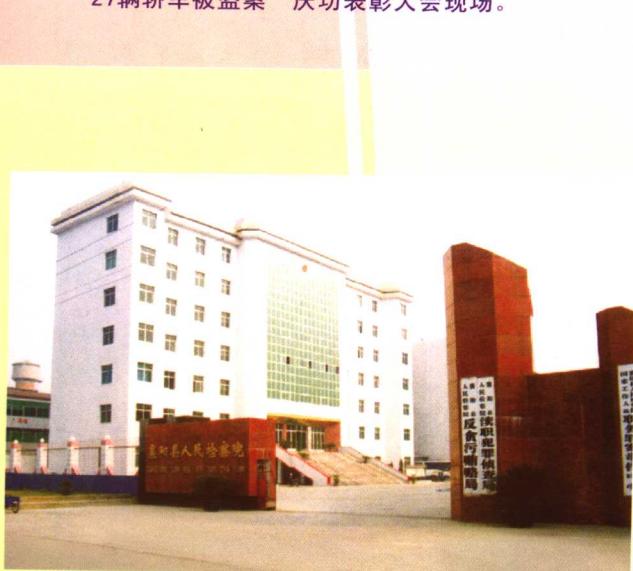
图为市政法委书记姚仁安、公安局长柳维志、区委副书记、政协主席任光智、区政法委书记易军在现场听取区公安局副书记杨开随汇报工作情形。



图为2003年7月31日,区委为公安分局侦破“27辆轿车被盗案”庆功表彰大会现场。



图为1948年10月,襄阳县爱国民主政府公安局在襄北黄山洼成立时的办公地址。



图为襄阳区人民检察院办公大楼外景。



图为2003年6月,襄阳区人民检察院领导班子研究工作的情景。



1993年,省检察院检察长钟澍卿(左二)、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夏志斌(右二)到县检察院视察工作。



2001年夏,省检察院副检察长陈亚林(前排左三)到县检察院视察工作。



图为襄阳县人民法院1995年8月搬迁新址情景。



图为2001年省高院院长吴家友(中)在襄阳区委副书记罗华锋(左)和襄阳县人民法院院长吴传虎(右)陪同下视察法院审判大楼情景。



图为1995年8月,省高院副院长杜幼清(右三)、市委副书记夏志斌(左三)、市中院院长姚仁安(左一)、县委书记张克禄(右一)为法院搬迁新址剪彩。



图为襄阳区人民法院办公大楼。



图为襄阳区人民法院审判大楼。



图为省高院院长吴家友(右)在市委政法委书记姚仁安(左)和襄阳区法院院长吴传虎(中)的陪同下视察法院审判大楼。



图为强制执行大会会场。



图为襄阳区法院召开执行大会会场。



图为市中院副院长侯新建(左)在区委副书记罗华锋(右)的陪同下视察法院。



图为法院荣获的部分奖牌。



1997年10月，县普法办举办全县行政执法人员培训班。



1998年7月，县普法办举办依法治村骨干培训班。



2001年5月，黄渠河镇下涂村调委会被司法部评为“全国先进调委会”。



图为县直学校聘请法制副校长仪式。



图为律师事务所开展法律知识义务咨询活动。



图为县公证处举行公证知识义务咨询活动。



图为司法局荣获的部分奖牌。



图为襄樊军分区首长与县领导一起慰问抗洪抢险英雄宋洪刚父母。

图为被武警总部授予“模范班长”称号、二次入伍、受到江泽民总书记接见的襄阳籍中尉警官潘发勤与其母亲合影。



图为襄阳驻军为驻地群众义诊。



驻军官兵为中小学
生讲授国防教育知识。



图为驻军官兵在建党80周年前夕，为光荣院老功臣们举办文艺演出的现场。



图为襄阳县医务人员为驻军官兵免费注射防预疫苗。



图为驻地群众为驻军官兵送军鞋。



图为市民政局局长陈农友（前排左二）、副局长杨宜城（右二）、袁思义（右一）与县军体所获一等奖团体合影。



图为1998年8月19日，县委、县政府组织慰问团，向参加长江抗洪抢险第一线的人民子弟兵捐赠慰问品的情景。

一、政法委历任领导班子成员

政法委历任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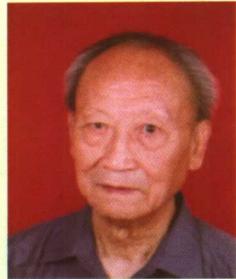
廉兴田



党耕福



李 浩



张贵轩



王金欣



雷官成



潘万堂



杨家雄



晏大欣



易 军



党耕福



张贵轩



吴云亭



杨天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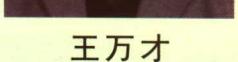
詹乾德



柴照富



胡贵明



刘培雄



王万才



段襄侨



散代国

向从俊



赵发强



杨开随



陈爱国



二、公安局历任领导班子成员



陈毅军



展 棠



王启珠



韩文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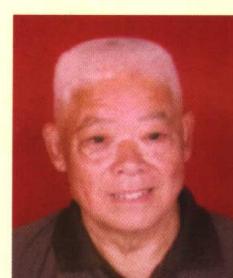
李 浩



党耕福



王金欣



张旭明



朱家顺



杨天才



雷官成



张家瑞



杨家雄



潘万堂



龚兴成



周双喜



易 军



杨天才



周双喜



陈国均



李保林



屠桂年



王万才



杨开随



李义发



蔡 坤



邵 旭



张光新



许 峰



王光超



龚晓玲



郭桂生



李明国



韩顺家



陈 全



文志有



江付才



雷清志

注：军管副组长姚家阔缺照片
注明：副局长姜文、章自强、
姚家阔缺照片

三、检察院历任领导班子成员

检正察院历任领导



陈毅军



王启珠



韩文孝



柳双亭